

国家电网公司
2013-201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天津市2016年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报告书 防伪报备页



报备号码：0221201001120160412569788

报告编号：CHW审字[2016]0570号

报告单位：国家电网公司

报备日期：2016-04-12

报告日期：2016-04-12

签字注师：宁继邦 何艳玲

事务所名称：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022-23193866

事务所传真：022-23559045

通讯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188号信达广场35层

电子邮件：chw@chwcpll.com

事务所网址：<http://www.chwcpll.com>

防伪监制单位：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防伪查询网址：<http://www.tjicpa.org.cn>

版权所有：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津ICP备05002894号

目 录

<u>目 录</u>	<u>页次</u>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3-4
合并利润表	5
合并现金流量表	6
资产负债表	7-8
利润表	9
现金流量表	10
三、财务报表附注	11-53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188号
信达广场35层
邮政编码: 300042
电话: 022-23193866
传真: 022-23559045
电子邮箱: chw@chwcpsllp.com

CHW CPA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35/F Centre Plaza, No. 188 Jiefang
Road, Heping District, Tianjin, P.R.C.
Post: 300042
Tel: 022-23193866
Fax: 022-23559045
Http://www.chwcpsllp.com

审计报告

CHW 审字【2016】0570 号

国家电网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国家电网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天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宁继邦



中国注册会计师：

何艳玲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二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国家电网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行次	注释	2015. 12. 31	2014. 12. 31	2013. 12. 31
流动资产:	1		—	—	—
货币资金	2	七、1	97,837.77	117,149.45	108,335.00
△结算备付金	3		1,428.31	1,007.65	572.21
△拆出资金	4		1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	七、2	2,474.59	845.90	1,619.37
衍生金融资产	6		252.32	204.10	7.06
应收票据	7	七、3	6,657.62	9,812.20	9,585.13
应收账款	8	七、4	30,370.94	29,992.98	25,279.61
预付款项	9	七、5	24,083.93	18,272.14	21,833.93
△应收保费	10		210.11	111.26	195.06
△应收分保账款	11		414.57	190.68	291.60
△应收分保准备金	12		517.74	363.13	352.50
应收利息	13		760.80	622.11	258.65
应收股利	14		99.22	130.23	118.80
其他应收款	15	七、6	16,719.73	21,917.32	26,248.1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		10,870.51	1,888.99	1,113.54
存货	17	七、7	94,991.88	82,076.57	62,058.6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		4,135.46	2,776.46	3,281.55
其他流动资产	20		18,717.39	24,001.88	19,043.47
流动资产合计	21		320,542.89	311,363.05	280,194.29
非流动资产:	22				
△发放贷款及垫款	23		3,061.00	3,671.32	3,934.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	七、8	61,361.71	52,388.64	45,088.59
持有至到期投资	25	七、9	10,563.37	10,967.97	10,283.16
长期应收款	26	七、10	30,885.98	27,212.98	25,036.41
长期股权投资	27	七、11	104,543.11	98,350.98	58,414.84
投资性房地产	28	七、12	6,435.43	4,885.86	5,879.72
固定资产原价	29	七、13	3,990,522.54	3,640,079.23	3,232,435.58
减:累计折旧	30	七、13	1,916,884.17	1,692,718.86	1,465,526.51
固定资产净值	31	七、13	2,073,638.37	1,947,360.37	1,766,909.07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2	七、13	1,259.66	1,352.64	1,396.82
固定资产净额	33	七、13	2,072,378.71	1,946,007.73	1,765,512.25
在建工程	34	七、14	405,974.52	356,633.00	333,342.28
工程物资	35		12,894.66	8,709.79	9,039.01
固定资产清理	36		106.51	67.00	57.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37		21.75	20.89	3.33
无形资产	38	七、15	37,831.21	35,927.26	30,051.72
开发支出	39		2,065.71	1,239.00	836.87
商誉	40	七、16	8,918.34	9,323.96	3,473.02
长期待摊费用	41		893.66	925.77	942.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七、17	24,662.99	22,186.31	18,606.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		4,301.10	3,769.53	1,549.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		2,786,899.76	2,582,287.99	2,312,051.65
资产总计	45		3,107,442.65	2,893,651.04	2,592,245.94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国家电网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行次	注 释	2015. 12. 31	2014. 12. 31	2013. 12. 31
流动负债：	46		-	-	-
短期借款	47	七、18	102,137.84	106,271.77	100,893.32
△向中央银行借款	48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49		44,850.14	31,873.29	17,615.56
△拆入资金	50			4,000.00	3,8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1		26.60	121.02	142.23
衍生金融负债	52		22.09	135.80	21.60
应付票据	53	七、19	17,208.40	9,871.51	7,049.67
应付账款	54	七、20	383,288.90	385,608.34	361,114.23
预收款项	55	七、21	123,483.20	117,546.43	113,136.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6		7,883.21	4,863.49	4,086.8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57		117.24	117.81	93.68
应付职工薪酬	58		3,515.69	3,428.67	3,002.49
应交税费	59	七、22	2,547.41	4,843.94	7,931.22
应付利息	60	七、23	10,987.23	10,229.27	9,153.93
应付股利	61		11,804.37	10,766.07	9,143.54
其他应付款	62	七、24	277,541.78	233,538.44	197,305.54
△应付分保账款	63		400.23	206.00	248.26
△保险合同准备金	64		4,931.10	4,576.44	3,771.38
△代理买卖证券款	65		5,350.76	3,410.42	1,706.49
△代理承销证券款	6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	七、25	74,522.43	79,721.85	67,548.72
其他流动负债	69		1,893.92	950.56	708.28
流动负债合计	70		1,072,512.54	1,012,081.12	908,473.26
非流动负债：	71				
长期借款	72	七、26	210,806.13	178,087.49	190,167.29
应付债券	73	七、27	355,357.09	354,709.72	300,694.15
长期应付款	74	七、28	8,028.58	7,080.67	7,363.5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5		28,688.70	28,669.16	28,553.74
专项应付款	76	七、29	13,655.10	14,720.45	9,626.83
预计负债	77	七、30	1,023.04	1,077.81	990.41
递延收益	78		10,285.84	7,621.11	6,495.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	七、17	6,193.80	7,219.30	3,238.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80		11,917.88	11,704.61	11,851.9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1		645,956.16	610,890.32	558,981.86
负 债 合 计	82		1,718,468.70	1,622,971.44	1,467,455.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83				
实收资本（股本）	84	七、31	536,295.47	200,000.00	200,000.00
国有资本	85	七、31	536,295.47	200,000.00	200,000.00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86				
集体资本	87				
民营资本	88				
其中：个人资本	89				
外商资本	90				
减：△已归还投资	91				
实收资本（股本）净额	92	七、31	536,295.47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93				
其中：优先股	94				
永续债	95				
资本公积	96	七、32	391,983.18	649,455.53	564,920.75
减：库存股	97				
其他综合收益	98		-8,991.13	2,337.83	1,865.04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9		-17,715.40	-9,899.54	-4,961.74
专项储备	100		478.95	512.76	494.82
盈余公积	101	七、33	210,934.80	117,635.09	84,877.68
其中：法定公积金	102	七、33	60,643.61	56,429.25	53,153.50
任意公积金	103	七、33	150,291.19	61,205.84	31,724.18
△一般风险准备	104		3,036.25	2,655.49	2,118.02
未分配利润	105	七、34	212,677.81	259,765.90	243,015.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		1,346,415.33	1,232,362.60	1,097,291.94
△少数股东权益	107		42,558.62	38,317.00	27,498.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		1,388,973.95	1,270,679.60	1,124,790.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9		3,107,442.65	2,893,651.04	2,592,245.94

第3页到第10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刘振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汝革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冯来法

合并利润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国家电网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行次	注释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项目	行次	注释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1	七、35	2,071,349.45	2,091,419.19	2,047,076.4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	七、37	-26.41	-50.00	58.28
其中：营业外收入	2	七、35	2,061,726.68	2,082,803.59	2,040,471.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	七、38	23,657.83	14,837.01	12,412.16
△利息收入	3		2,851.86	2,480.82	1,786.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		10,361.82	10,031.67	8,003.69
△坏账准备	4		5,465.60	5,480.14	4,337.1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41.26	2.51	-18.8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1,305.31	654.64	481.2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		83,274.37	77,242.12	71,061.02
二、营业总成本	6	七、35	2,011,747.76	2,028,966.59	1,968,467.10	加：营业外收入	27	七、39	7,266.30	8,668.13	8,530.16
其中：营业成本	7	七、35	1,936,205.71	1,965,908.41	1,919,592.91	减：营业外支出	28	七、40	4,045.01	4,100.44	4,651.28
△利息支出	8		2,195.50	1,456.04	1,222.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		86,515.66	81,809.81	74,939.9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1,024.49	799.84	639.85	减：所得税费用	30	七、41	19,359.62	19,019.01	17,397.35
△退保金	10		555.99	201.13	111.7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		67,156.04	62,790.80	57,542.55
△赔付支出净额	11		3,323.56	2,916.69	2,335.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		64,110.02	60,749.78	54,891.69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2		660.02	1,110.35	1,119.16	*少数股东损益	33		3,046.02	2,041.02	2,650.86
△保单红利支出	13		38.05	57.92	55.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	七、42	-11,521.52	-63.68	-6,309.55
△分保费用	14		-466.73	68.25	-407.17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		162.51	-30.1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		14,104.89	13,641.66	13,602.77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		-11,684.03	-33.58	-6,309.55
其中：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6		13,049.41	13,001.58	12,817.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		55,634.52	62,727.12	51,233.00
销售费用	17		8,912.19	7,956.61	7,349.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		52,781.08	61,222.56	48,606.82
管理费用	18		12,842.03	12,726.62	12,883.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		2,853.44	1,504.56	2,626.18
财务费用	19		31,210.93	32,571.88	29,284.48	八、每股收益：	40		-	-	-
资产减值损失	20	七、36	1,141.13	-448.81	676.52	基本每股收益	41				
其他	21					稀释每股收益	42				

第3页到第10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亚刘印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革李印汝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法冯印来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国家电网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行次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1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34,277.99	2,410,781.29	2,385,279.36	1,873.87	1,873.87	1,318.90
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2,971.15	14,280.19	-787.76	98.26	98.26	231.95
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72,843.28	72,843.28	59,965.29
5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2,500.00	-1,945.00	-494.40	124,237.29	124,237.29	104,141.61
6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124.14	4,818.46	5,804.94	390,185.25	390,185.25	367,431.12
7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346.70	-231.10	-415.18	54,352.29	54,352.29	49,827.92
8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1,150.36	1,086.72	483.04	0.15	0.15	91.96
9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546.85	11.70	119.08	256.97	256.97	-987.77
1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739.63	3,143.42	2,265.04	7,324.07	7,324.07	2,100.65
1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00.00	104.30	452,118.73	452,118.73	418,381.76
12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781.55	1,865.69	-83.99	-327,881.44	-327,881.44	-314,240.15
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94.59	1,691.55	1,043.83			
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434.61	241,275.78	228,029.88	26,048.28	26,048.28	14,694.61
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3,279.75	2,676,978.70	2,621,348.14	422.65	422.65	509.23
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65,924.66	1,761,708.52	1,774,499.25	269,043.23	269,043.23	221,270.07
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839.83	506.00	865.65	1,500.00	1,500.00	
1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6,783.31	3,290.71	-1,339.05	17,137.34	17,137.34	39,387.43
1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836.74	2,447.22	1,832.31	313,728.85	313,728.85	335,491.07
2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25.90	1,336.65	1,862.39	250,730.51	250,730.51	202,941.68
21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58.56	46.15	4.67	53,472.40	53,472.40	43,048.30
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8,832.89	169,971.85	157,492.71	1,505.55	1,505.55	904.10
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423.54	138,950.79	135,580.45	17,771.44	17,771.44	39,074.49
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2,599.44	247,191.18	220,982.43	321,974.35	321,974.35	285,064.47
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6,458.25	2,325,449.07	2,291,780.81	-8,245.50	-8,245.50	-9,712.36
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821.50	351,529.63	329,567.33	-135.85	-135.85	-790.44
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8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972.99	25,182.23	41,409.54	-19,441.29	-19,441.29	9,005.03
2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801.68	6,239.22	7,360.51	117,439.36	117,439.36	108,434.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97,998.07	97,998.07	117,439.3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第3页到第10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严刘印振

李革印汝

冯印来

资产负债表

2015-12-31

编制单位：国家电网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行次	注释	2015. 12. 31	2014. 12. 31	2013. 12. 31
流动资产：	1		—	—	—
货币资金	2		44,646.58	43,517.94	26,253.10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				
衍生金融资产	6				
应收票据	7				
应收账款	8		21,578.02	21,754.96	20,998.77
预付款项	9		2,261.84	229.28	5,383.45
△应收保费	10				
△应收分保账款	11				
△应收分保准备金	12				
应收利息	13			5.35	
应收股利	14			3.75	
其他应收款	15		86,676.12	77,894.93	72,871.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				
存货	17		236.14	93.25	234.4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		48,380.00	45,860.00	36,355.86
其他流动资产	20				
流动资产合计	21		203,778.70	189,359.46	162,096.86
非流动资产：	22				
△发放贷款及垫款	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		21.38	21.38	6.38
持有至到期投资	25				
长期应收款	26		297,116.68	278,984.15	284,055.13
长期股权投资	27		683,339.74	378,694.46	359,817.77
投资性房地产	28				
固定资产原价	29		264,506.89	263,497.45	250,918.51
减：累计折旧	30		141,907.98	128,093.65	113,747.18
固定资产净值	31		122,598.91	135,403.80	137,171.33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2				
固定资产净额	33		122,598.91	135,403.80	137,171.33
在建工程	34		3,454.27	1,872.20	6,631.40
工程物资	35		2.66	2.66	2.05
固定资产清理	36		1.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37				
无形资产	38		892.33	825.78	739.93
开发支出	39		137.93	129.04	70.78
商誉	40				
长期待摊费用	41		0.84	0.49	2.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47.84	51.82	44.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		1,107,613.71	795,985.78	788,542.20
资产总计	45		1,311,392.41	985,345.24	950,639.06

资产负债表 (续)

2015-12-31

编制单位: 国家电网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行次	注 释	2015. 12. 31	2014. 12. 31	2013. 12. 31
流动负债:	46		-	-	-
短期借款	47		44,050.00	38,500.00	41,5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48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49				
△拆入资金	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1				
衍生金融负债	52				
应付票据	53				
应付账款	54		19,204.73	20,918.37	23,097.42
预收款项	55		1,099.40	0.01	0.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57				
应付职工薪酬	58		25.36	17.90	32.71
应交税费	59		638.38	693.73	1,067.64
应付利息	60		1,639.34	1,954.58	2,932.90
应付股利	61		11,539.81	10,444.70	8,834.74
其他应付款	62		19,679.61	19,924.09	22,912.56
△应付分保账款	63				
△保险合同准备金	64				
△代理买卖证券款	65				
△代理承销证券款	6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		54,327.01	55,757.45	40,691.51
其他流动负债	69				
流动负债合计	70		152,203.64	148,210.83	141,069.52
非流动负债:	71				
长期借款	72		30,758.37	19,495.33	33,056.39
应付债券	73		277,466.13	289,766.13	286,166.13
长期应付款	74		29.42	96.37	856.2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5		733.72	734.05	731.14
专项应付款	76		2,516.03	3,541.64	4,563.53
预计负债	77				
递延收益	78		5.13	5.13	0.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8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1		311,508.80	313,638.65	325,374.18
负 债 合 计	82		463,712.44	461,849.48	466,443.70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83				
实收资本 (股本)	84		536,295.47	200,000.00	200,000.00
国有资本	85		536,295.47	200,000.00	200,000.00
其中: 国有法人资本	86				
集体资本	87				
民营资本	88				
其中: 个人资本	89				
外商资本	90				
减: 已归还投资	91				
实收资本 (股本) 净额	92		536,295.47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93				
其中: 优先股	94				
永续债	95				
资本公积	96		100,449.70	137,744.99	120,757.31
减: 库存股	97				
其他综合收益	98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9				
专项储备	100				
盈余公积	101		210,934.80	117,635.09	84,877.67
其中: 法定公积金	102		60,643.61	56,429.24	53,153.50
任意公积金	103		150,291.19	61,205.85	31,724.17
△一般风险准备	104				
未分配利润	105		-	68,115.68	78,560.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		847,679.97	523,495.76	484,195.36
*少数股东权益	1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		847,679.97	523,495.76	484,195.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9		1,311,392.41	985,345.24	950,639.06

第3页到第10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国家电网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行次	注释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项目	行次	注释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		249,867.26	252,138.72	225,953.2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				
其中:营业收入	2		249,867.26	252,138.72	225,953.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		33,538.07	26,632.30	22,619.10
△利息收入	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				
△已赚保费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		45,747.51	37,034.14	29,443.46
二、营业总成本	6		237,657.82	241,736.88	219,128.90	加:营业外收入	27		56.93	61.11	75.07
其中:营业成本	7		231,543.06	234,007.62	209,479.22	减:营业外支出	28		598.74	364.68	495.43
△利息支出	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		45,205.70	36,730.57	29,023.1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减:所得税费用	30		3,052.02	3,973.15	3,908.86
△退保金	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		42,143.68	32,757.42	25,114.24
△赔付支出净额	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		42,143.68	32,757.42	25,114.24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2					*少数股东损益	33				
△保单红利支出	1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				
△分保费用	1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		1,129.70	1,092.86	1,166.49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				
其中: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6		1,129.68	1,092.86	1,160.56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		42,143.68	32,757.42	25,114.24
销售费用	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		42,143.68	32,757.42	25,114.24
管理费用	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				
财务费用	19		4,985.05	6,621.24	8,470.55	八、每股收益:	40				
资产减值损失	20		0.01	15.16	12.64	基本每股收益	41				
其他	21					稀释每股收益	42				

第3页到第10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国家电网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行次	注释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项 目	行次	注释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0		20.20	5.94	0.6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269,316.60	273,502.26	247,985.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29,024.46	75,872.57	76,922.4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		61,894.15	101,687.51	99,407.3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4		6,585.60	6,070.68	16,495.14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		5,855.30	4,674.49	8,105.17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32,865.17	37,760.52	59,331.5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		45,306.07	48,505.69	83,931.8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		16,588.08	53,181.82	15,475.49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1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		779.11		4.77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		1,297.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57,124.76	63,061.03	32,337.6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		327,220.47	336,563.29	280,328.29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4		108,168.93	96,800.00	109,5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225,783.63	230,546.95	209,266.3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		98,436.35	61,818.94	17,562.67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		206,605.28	159,915.94	127,062.67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8		106,048.88	95,213.36	63,125.2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9		21,185.11	16,428.36	17,163.44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		1,852.76	1,852.11	1,838.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		123,709.81	115,426.85	76,680.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		11,428.55	11,237.10	20,280.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		250,943.80	227,068.57	156,969.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59,278.23	61,691.33	25,397.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44,338.52	-67,152.63	-29,907.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		298,343.17	305,327.49	256,783.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		1.78	-0.15	-3.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		28,877.30	31,235.80	23,545.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		1,128.64	17,264.84	9,110.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7		-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		43,517.94	26,253.10	17,142.6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44,646.58	43,517.94	26,253.1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		32,849.49	25,809.00	22,484.23		58				

第3页到第10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家电网公司 2013-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本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国家电网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根据《国务院关于组建国家电网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国函(2003)30号)及原国家经贸委《关于印发〈国家电网公司组建方案〉和〈国家电网公司章程〉的通知》(国经贸电力(2003)268号)等规定,于2003年5月在原国家电力公司部分企事业单位基础上组建的国有企业。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00000000037908。

经国务院同意,本公司为进行国家授权投资的机构和控股公司的试点单位。本公司作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重点监管的中央企业之一,采取国有独资形式,是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法人实体。

本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86号。

法定代表人:刘振亚。

注册资金:人民币53,629,546.7766万元。

经营范围:输电、供电(经批准的供电区域)、所辖各区域电网之间的电力交易和调度;实业投资及经营管理;投资、建设及经营相关的跨区域输变电和联网工程;从事与电力供应有关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电力生产调度信息通信、咨询服务;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在国(境)外举办各类生产性企业。

本公司以建设和运营国家电网为核心业务,承担着保障电网安全稳定运行和安全供电的职责,经营区域涉及我国26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达到了国土总面积的88%以上,供电人口达到了11亿人以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

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外币业务和外币折算方法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

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其中，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如系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的，则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

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③本公司所属金融子企业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财公司”）、英大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英大信托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资产损失，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非银行金融机构全面推行资产质量五级分类管理的通知》（银监发〔2004〕4号）和《非银行金融机构资产风险分类指导原则(试行)》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分类的要求，按照承担风险和损失程度进行五级分类，并按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要求制定了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具体计提方法如下：

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范围为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具体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含抵押、质押、担保等贷款、应收融资租赁款、贴现、承兑汇票垫款、担保垫款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存放同业、拆出资金、抵债资产、其他应收款项等。

金融企业不承担风险的委托贷款、购买的国债等资产，不计提准备金。

以资产价值的安全程度为核心，以风险为基础，按照风险程度将上述资产划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其中后三类合称为不良资产。

各类风险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比例如下表：

风险资产分类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比例
正常类	0%
关注类	2%-6%
次级类	25%-30%
可疑类	50%-60%
损失类	100%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

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7、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具有应收款项性质的预付账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人民币 5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a. 组合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4 年	80	80
4-5 年	90	90
5 年以上	100	100

a. 组合 2，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说明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预计能够完全收回款项	0.00	0.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A.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B.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C. 应收关联方款项等。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按所属行业类别及存货在生产过程中的形态予以分类：供电、输电及制造业主要包括原材料、燃料、事故备品备件、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周转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材料，所属施工企业存货主要为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所属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存货主要是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①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②存货在领用或发出时一般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对于不能替代使用的存货及为特定项目专门购入或制造的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成本。

③按照计划成本核算的存货，对存货的计划成本与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单独核算。领用或发出的存货，按月分摊材料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④本公司所属施工企业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建造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建造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建造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⑤本公司所属房地产开发企业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主要包括库存材料、在建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已完工开发产品和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等。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存货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或五五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或五五摊销法摊销。

9、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计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③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积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会计报表

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确认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积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公司与其他合营一方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公司的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

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0、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9（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资产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

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5	5—30	3.17—19.00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5	5—20	4.75—19.00	年限平均法
运输工具	5	6—10	9.50—15.83	年限平均法
电子设备	5	5—8	11.88—19.00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5	5—8	11.88—19.00	年限平均法
酒店业家具	5	5—8	11.88—19.00	年限平均法
其他	5	5—8	11.88—19.00	年限平均法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成本的确定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在正式退休之前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

之后，应当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不能在职工内退后各期分期确认因支付内退职工工资和其缴纳社会保险费等产生的义务。

19、应付债券

本公司发行的非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作为负债处理；债券发行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20、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1、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方法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A.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

B.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2、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2）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4）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3、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租赁业务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通常属于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

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以融资租赁方法租入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以融资租赁方法出租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若有因公共利益进行搬迁而收到的搬迁补偿：

本公司因城镇整体规划、库区建设、棚户区改造、沉陷区治理等公共利益进行搬迁，收到政

府从财政预算直接拨付的搬迁补偿款，作为专项应付款处理。其中，属于对本公司在搬迁和重建过程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停工损失及搬迁后拟新建资产进行补偿的，自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并根据其性质按照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取得的搬迁补偿款扣除转入递延收益的金额后如有结余的，确认为资本公积。

25、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如有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负债项下增设“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的期末余额。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26、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

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月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27、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的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应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协议条款，以及各个步骤中所取得的股权比例、取得方式、取得时点、取得对价等信息综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并区分企业合并的类型，参考本附注四、9“长期股权投资”相关规定分别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应享有的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购买日和处置日的确定方法

购买日为购买方取得实际控制权的日期，处置日为母公司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日期。

满足以下条件时，一般可认为实现了控制权转移：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通过；②按照规定，需要经过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已获得批准；③参与各方办理了必要的产权交接手续；④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 50%），并且有能力支付剩余款项；⑤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的风险。

28、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对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则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等。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对于企业控制的结构化主体、其他主体等应当纳入合并范围，视同自控制之日起进行追溯调整。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抵销。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在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于享有子公司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五、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税率	计税基础
增值税	6%、13%、17%	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可以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营业税	3%或 5%	建筑行业收入按 3%计缴，金融保险业、服务业、转让无形资产及销售不动产收入按 5%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或 7%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额、增值额计算
教育费附加	1%、3%或 5%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额、增值额计算
企业所得税	15%、25%（境内）；15%、16.5%、30%、34%（境外）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

(1) 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文件规定，本公司所属二级子公司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国网甘肃省电力有限公司、国网宁夏电力公司、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国网新疆电力公司等单位享受西部大开发的税收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本公司二级子公司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平高集团有限公司、许继集团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国家电网国际发展有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16.5%（香港）、

国家电网巴西控股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 34%、SGSP (Aust) Assets Pty Ltd 适用的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 30% (国家电网新加坡能源澳洲资产有限公司)、格鲁吉亚东部电力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 15%。

(2) 根据财政部、国税总局《关于电网企业接收用户资产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35 号), 本公司接收用户资产不征收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对接收的用户资产, 按接收价值计提折旧, 并在税前扣除。

(3)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电网企业电网新建项目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公告》(2013 年第 26 号), 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 (2008 年版)》规定条件和标准的电网 (输变电设施) 的新建项目, 本公司依法享受“三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4)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关于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75 号规定: 对所有行业企业持有的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0.00 元的固定资产, 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财税〔2009〕70 号)《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文件的规定, 本公司发生的安置残疾人工资在所得税前允许加计扣除。

(6) 根据税务总局 (国税发〔2008〕116 号)《关于印发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 (试行) 的通知》文件的规定, 发生的科技项目研发费用在所得税前允许加计扣除。

(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110 号), 本公司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取得的营业税应税收入, 暂免征收营业税; 节能服务公司实施符合条件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将项目中的增值税应税货物转让给用能企业, 暂免征收增值税; 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 对符合企业所得税税法有关规定的, 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 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第四年至第六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8) 根据财税〔2014〕10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大型水电企业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本公司对装机容量超过 100 万千瓦的水力发电站 (含抽水蓄能电站) 销售自产电力产品的,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8%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12%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9)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4〕84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进一步支持文化企业发展两个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14〕15) 号批文,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中国电力出版社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免征企业所得税。

六、纳入合并范围二级子企业

纳入 2015 年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 5 家区域电网公司、27 家省级电力公司和 23 家二级子公司及 3 家事业单位。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现金	25.06	11.35	14.03
其中：人民币	19.24	9.76	13.01
美元	0.45	0.32	0.36
港币	0.02	0.01	0.01
欧元	0.20	0.20	0.29
澳元	0.02	0.05	0.02
巴西雷亚尔	0.13		0.14
其他	5.00	1.01	0.20
银行存款	93,211.23	113,277.44	105,146.91
其中：人民币	90,157.77	109,269.20	83,615.69
美元	1,819.67	886.64	13,985.08
港币	198.78	159.96	182.09
日元	78.80	83.57	38.49
欧元	128.22	124.39	128.45
英镑	1.94	2.25	2.34
澳元	83.28	125.33	4,237.31
巴西雷亚尔	565.25	8.90	2,914.28
其他	177.52	2,617.20	43.18
其他货币资金	4,601.48	3,860.66	3,174.06
其中：人民币	4,587.50	3,839.97	3,132.18
美元	2.47	1.74	2.32
港币	0.10	0.02	10.96
日元	3.93		24.98
欧元	7.38	7.77	
巴西雷亚尔		2.70	2.73
其他	0.10	8.46	0.89
合 计	97,837.77	117,149.45	108,335.00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交易性债券投资	604.20	261.38	156.77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53.13	143.13	83.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1
其他	1,717.26	441.39	1,377.39
合 计	2,474.59	845.90	1,619.37

3、应收票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银行承兑汇票	6,237.53	9,326.59	8,591.96
商业承兑汇票	420.09	833.31	1,222.58
小 计	6,657.62	10,159.90	9,814.54
减：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347.70	229.41
合 计	6,657.62	9,812.20	9,585.13

4、应收账款

	2015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26.79	1,151.42	1,075.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755.17	4,915.88	28,839.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1.37	205.09	456.28
合 计	36,643.33	6,272.39	30,370.94

	2014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01.82	936.40	965.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733.30	3,960.15	26,773.1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75.14	320.73	2,254.41
合 计	35,210.26	5,217.28	29,992.98

	2013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4.14	652.39	61.7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855.92	3,148.03	24,707.8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6.29	56.32	509.97
合 计	29,136.35	3,856.74	25,279.61

5、预付款项

	2015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9,387.04	137.45	19,249.59
1-2 年	2,725.77	39.32	2,686.45
2-3 年	794.31	53.29	741.02
3 年以上	1,560.82	153.95	1,406.87
合 计	24,467.94	384.01	24,083.93

	2014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2,154.25	118.69	12,035.56
1-2 年	3,895.47	127.97	3,767.50
2-3 年	1,856.26	97.56	1,758.70
3 年以上	860.20	149.82	710.38
合 计	18,766.18	494.04	18,272.14

	2013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3,844.30	192.15	13,652.15
1-2 年	6,550.66	155.53	6,395.13
2-3 年	1,303.15	95.07	1,208.08
3 年以上	675.01	96.44	578.57
合 计	22,373.12	539.19	21,833.93

6、其他应收款

	2015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15.48	1,315.46	0.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787.47	3,167.01	16,620.4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 收款	946.95	847.70	99.25
合 计	22,049.90	5,330.17	16,719.73

	2014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83.52	1,861.10	22.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135.38	3,380.77	20,754.6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 收款	2,048.61	908.32	1,140.29
合 计	28,067.51	6,150.19	21,917.32

	2013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69.90	2,261.75	308.1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549.76	4,141.47	25,408.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 收款	1,175.29	643.55	531.74
合 计	33,294.95	7,046.77	26,248.18

7、存货

	2015 年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029.09	42.12	7,986.97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55,224.92	172.27	55,052.65
库存商品（产成品）	12,111.78	66.37	12,045.41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234.42	0.01	2,234.41
消耗性生物资产	5.32		5.32
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	3,298.74		3,298.74
尚未开发的土地储备	14,368.38		14,368.38
合 计	95,272.65	280.77	94,991.88

	2014 年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366.03	34.94	9,331.09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33,053.25	22.40	33,030.85
库存商品（产成品）	11,198.43	78.74	11,119.69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009.71	0.01	2,009.70
消耗性生物资产	4.12		4.12
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	3,370.79		3,370.79
尚未开发的土地储备	23,210.33		23,210.33
合 计	82,212.66	136.09	82,076.57

	2013 年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093.84	36.22	8,057.62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38,265.76		38,265.76
库存商品（产成品）	10,524.79	91.13	10,433.66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123.16		123.16
消耗性生物资产			
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	3,917.20	2.75	3,914.45
尚未开发的土地储备	1,294.34	30.36	1,263.98
合 计	62,219.09	160.46	62,058.63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可供出售债券	13,785.24	11,968.85	10,676.99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3,216.88	28,571.05	24,812.17
其他	24,359.59	11,848.74	9,599.43
合 计	61,361.71	52,388.64	45,088.59

9、持有至到期投资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国债	1,455.20	1,467.54	378.08
企业债	5,301.45	5,886.10	5,359.74
理财产品	215.00	115.00	120.00
其他	3,592.20	3,499.81	4,425.82
小 计	10,563.85	10,968.45	10,283.64
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0.48	0.48	0.48
合 计	10,563.37	10,967.97	10,283.16

10、长期应收款

	2015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农网改造资金	12,113.50		12,113.50
巴西电网特许权	8,738.43		8,738.43
信托投资	1,820.00		1,820.00
卖方信贷项目延期收款	6,565.03		6,565.03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其他	3,568.93	362.48	3,206.45
小 计	32,805.89	362.48	32,443.41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57.43		1,557.43
合 计	31,248.46	362.48	30,885.98

	2014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农网改造资金	11,748.51		11,748.51
巴西电网特许权	11,420.16		11,420.16
信托投资	909.96		909.96
卖方信贷项目延期收款	3,726.24		3,726.24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其他	1,349.68	204.82	1,144.86
小 计	29,154.55	204.82	28,949.73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36.75		1,736.75
合 计	27,417.80	204.82	27,212.98

	2013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农网改造资金	11,684.93		11,684.93
巴西电网特许权	13,206.49		13,206.49
信托投资	920.00		920.00
卖方信贷项目延期收款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3.64	0.36	3.28
其他	1,288.09	235.84	1,052.25
小 计	27,103.15	236.20	26,866.95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30.54		1,830.54
合 计	25,272.61	236.20	25,036.41

11、长期股权投资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对子公司投资（已进入清理整顿程序）	244.42	261.63	248.59
对合营企业投资	13,287.80	12,213.66	7,248.38
对联营企业投资	91,925.67	86,792.51	51,833.85
小 计	105,457.89	99,267.80	59,330.82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914.78	916.82	915.98
合 计	104,543.11	98,350.98	58,414.84

12、投资性房地产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①账面原值合计	9,384.17	7,231.60	7,870.62
其中：房屋、建筑物	9,330.66	7,167.68	7,814.43
土地使用权	53.51	63.92	56.19
②累计折旧(摊销)合计	2,948.74	2,345.74	1,990.90
其中：房屋、建筑物	2,936.80	2,333.29	1,982.16
土地使用权	11.94	12.45	8.74
③账面净值合计	6,435.43	4,885.86	5,879.72
其中：房屋、建筑物	6,393.86	4,834.39	5,832.27
土地使用权	41.57	51.47	47.45
④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⑤账面价值合计	6,435.43	4,885.86	5,879.72
其中：房屋、建筑物	6,393.86	4,834.39	5,832.27
土地使用权	41.57	51.47	47.45

13、固定资产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账面原值合计	3,990,522.54	3,640,079.23	3,232,435.58
其中：土地资产	6,800.18	6,802.22	6,607.71
房屋、建筑物	520,741.42	483,969.14	442,685.62
机器设备	3,193,974.17	2,906,317.14	2,593,697.29
运输工具	31,256.19	29,766.99	27,893.43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电子设备	189,063.13	172,700.38	122,031.97
办公设备	19,238.50	18,180.56	15,090.08
酒店业家具	181.66	77.63	69.52
其他	29,267.29	22,265.17	24,359.96
累计折旧合计	1,916,884.17	1,692,718.86	1,465,526.51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217,173.51	193,842.14	169,866.34
机器设备	1,549,740.60	1,364,430.22	1,183,025.84
运输工具	22,929.73	22,233.32	20,367.14
电子设备	101,234.05	89,146.86	70,655.93
办公设备	12,119.83	10,911.85	9,429.35
酒店业家具	59.75	51.57	46.69
其他	13,626.70	12,102.90	12,135.22
账面净值合计	2,073,638.37	1,947,360.37	1,766,909.07
其中：土地资产	6,800.18	6,802.22	6,607.71
房屋、建筑物	303,567.91	290,127.00	272,819.28
机器设备	1,644,233.57	1,541,886.92	1,410,671.45
运输工具	8,326.46	7,533.67	7,526.29
电子设备	87,829.08	83,553.52	51,376.04
办公设备	7,118.67	7,268.71	5,660.73
酒店业家具	121.91	26.06	22.83
其他	15,640.59	10,162.27	12,224.74
减值准备合计	1,259.66	1,352.64	1,396.82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700.34	652.01	684.16
机器设备	546.22	666.09	677.85
运输工具	2.19	2.46	2.79
电子设备	9.00	16.02	15.88
办公设备	1.84	15.83	15.91
酒店业家具			
其他	0.07	0.23	0.23
账面价值合计	2,072,378.71	1,946,007.73	1,765,512.25
其中：土地资产	6,800.18	6,802.22	6,607.71
房屋、建筑物	302,867.57	289,474.99	272,135.12
机器设备	1,643,687.35	1,541,220.83	1,409,993.60
运输工具	8,324.27	7,531.21	7,523.50
电子设备	87,820.08	83,537.50	51,360.16
办公设备	7,116.83	7,252.88	5,644.82
酒店业家具	121.91	26.06	22.83
其他	15,640.52	10,162.04	12,224.51

14、在建工程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账面余额	406,029.51	356,703.11	333,398.56
减：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54.99	70.11	56.28
合 计	405,974.52	356,633.00	333,342.28

15、无形资产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原价合计	53,323.72	48,740.25	38,445.12
其中：软件	19,262.13	16,949.90	11,634.42
土地使用权	29,749.20	28,075.82	24,687.17
专利权	785.57	552.06	432.55
非专利技术	605.33	533.36	392.00
商标权	6.09	6.40	6.30
著作权	319.49	213.68	133.98
特许权	6.17	6.18	2.63
其他	2,589.74	2,402.85	1,156.07
累计摊销额合计	15,417.78	12,742.77	8,353.72
其中：软件	10,293.89	8,565.06	5,130.87
土地使用权	3,940.13	3,229.97	2,457.20
专利权	173.18	114.20	71.11
非专利技术	379.73	327.66	281.21
商标权	1.09	1.09	0.67
著作权	83.77	61.61	49.53
特许权	1.70	1.11	0.83
其他	544.29	442.07	362.30
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74.73	70.22	39.68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0.70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著作权	0.91		
特许权			
其他	73.12	70.22	39.68
账面价值合计	37,831.21	35,927.26	30,051.72
其中：软件	8,968.24	8,384.84	6,503.55
土地使用权	25,809.07	24,845.85	22,229.97
专利权	611.69	437.86	361.44
非专利技术	225.60	205.70	110.79
商标权	5.00	5.31	5.63
著作权	234.81	152.07	84.45
特许权	4.47	5.07	1.80
其他	1,972.33	1,890.56	754.09

16、商誉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账面余额	8,962.02	9,367.64	3,481.03
减：商誉减值准备	43.68	43.68	8.01
合 计	8,918.34	9,323.96	3,473.02

1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662.99	22,186.31	18,606.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93.80	7,219.30	3,238.52

18、短期借款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质押借款	61.40	98.90	747.17
抵押借款	934.28	1,011.82	1,148.06
保证借款	5,815.45	6,776.04	5,647.02
信用借款	95,326.71	98,385.01	93,351.07
合 计	102,137.84	106,271.77	100,893.32

19、应付票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商业承兑汇票	2,627.31	1,079.26	913.09
银行承兑汇票	14,581.09	8,792.25	6,136.58
合 计	17,208.40	9,871.51	7,049.67

20、应付账款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1 年以内(含 1 年)	337,066.65	348,545.21	322,326.90
1-2 年 (含 2 年)	36,967.16	24,386.83	29,639.28
2-3 年 (含 3 年)	5,640.30	9,119.24	6,401.55
3 年以上	3,614.79	3,557.06	2,746.50
合 计	383,288.90	385,608.34	361,114.23

21、预收款项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1 年以内(含 1 年)	118,794.12	113,813.13	108,989.57
1 年以上	4,689.08	3,733.30	4,146.70
合 计	123,483.20	117,546.43	113,136.27

22、应交税费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增值税	-8,475.30	-6,441.86	-4,465.03
消费税	-1.11	0.42	0.38
营业税	667.37	650.75	632.50
资源税	-0.21	3.35	1.12
企业所得税	4,385.04	5,457.64	6,300.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4.40	738.52	832.26
房产税	350.48	241.94	256.59
土地使用税	145.66	146.72	111.95
个人所得税	2,926.18	2,135.37	2,170.36
教育费附加	488.27	548.92	591.02
其他税费	1,416.63	1,362.17	1,499.30
合 计	2,547.41	4,843.94	7,931.22

23、应付利息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应付利息	10,987.23	10,229.27	9,153.93

24、其他应付款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1 年以内(含 1 年)	228,546.00	189,079.30	152,560.97
1-2 年 (含 2 年)	25,997.90	21,858.99	21,615.17
2-3 年 (含 3 年)	10,855.72	9,954.31	10,452.35
3 年以上	12,142.16	12,645.84	12,677.05
合 计	277,541.78	233,538.44	197,305.54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301.75	38,904.93	21,464.07
其中：保证借款	1,756.53	2,181.45	554.01
质押借款	1,073.70	763.57	376.33
抵押借款	1,277.52	330.08	1,078.10
信用借款	16,194.00	35,629.83	19,455.6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53,853.56	40,222.75	45,989.8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62.90	524.56	94.8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104.22	69.61	
合 计	74,522.43	79,721.85	67,548.72

26、长期借款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信用借款	178,393.32	156,355.58	166,727.91
质押借款	7,250.79	7,833.87	7,027.90
抵押借款	15,527.99	3,698.31	1,963.70
保证借款	9,634.03	10,199.73	14,447.78
合 计	210,806.13	178,087.49	190,167.29

27、应付债券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应付债券	355,357.09	354,709.72	300,694.15

28、长期应付款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长期应付款	8,028.58	7,080.67	7,363.50

29、专项应付款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专项应付款	13,655.10	14,720.45	9,626.83

30、预计负债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对外提供担保	385.64	463.77	496.72
未决诉讼	100.61	127.22	61.18
产品质量保证	84.86	84.86	84.86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1.77	1.44	4.43
其他	450.16	400.52	343.22
合 计	1023.04	1077.81	990.41

31、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投资金额	%	投资金额	%	投资金额	%
国家资本	536,295.47	100.00	200,000.00	100.00	200,000.00	100.00
合 计	536,295.47	100.00	200,000.00	100.00	200,000.00	100.00

32、资本公积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合 计	391,983.18	649,455.53	564,920.75

33、盈余公积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法定盈余公积	60,643.61	56,429.25	53,153.50
任意盈余公积	150,291.19	61,205.84	31,724.18
合 计	210,934.80	117,635.09	84,877.68

34、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年初余额	259,765.90	243,015.63	232,935.40
本年增加额	64,123.92	60,749.78	54,891.69
其中: 1.本年净利润转入	64,110.02	60,749.78	54,891.69
2.其他调整因素	13.90		
本年减少额	111,212.01	43,999.51	44,811.46
其中: 1.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93,299.71	32,757.42	25,116.36
2.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80.75	537.47	35.85
3.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16,959.65	10,444.70	19,326.52
4.转增资本			
5.其他减少	571.90	259.92	332.73
本年年末余额	212,677.81	259,765.90	243,015.63

35、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52,336.03	1,928,645.82	2,073,339.49	1,948,240.68	2,029,963.00	1,911,065.41
其他业务	9,390.65	7,559.89	9,464.10	7,667.73	10,508.44	8,527.50
合 计	2,061,726.68	1,936,205.71	2,082,803.59	1,955,908.41	2,040,471.44	1,919,592.91

36、资产减值损失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坏账损失	543.33	19.65	518.82
存货跌价损失	175.26	32.37	-2.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99.91	223.45	54.8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04	81.48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35.72	16.28	53.99
其他减值损失	186.91	-742.60	-30.51
合 计	1,141.13	-448.81	676.52

3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52	38.40	-4.00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交易性金融负债	-54.18	-17.91	6.62
其他	-27.75	-70.49	55.66
合 计	-26.41	-50.00	58.28

38、投资收益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50	44.5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361.82	10,031.67	8,003.6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72.41	161.57	175.83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7.81	51.57	45.17
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665.03	642.97	504.10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137.61	2,253.74	1,976.2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投资收益	19.55	63.23	-15.00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11.49	1.2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468.23	1,458.02	1,408.55
其他	95.37	162.25	267.68
合 计	23,657.83	14,837.01	12,412.16

39、营业外收入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02.97	747.54	676.0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63.04	17.96	506.15
债务重组利得	60.83	7.28	20.55
政府补助	3,482.64	4,418.76	3,335.27
接受捐赠收入	26.05	17.16	107.97
其他	3,350.77	3,459.43	3,884.18
合 计	7,286.30	8,668.13	8,530.16

40、营业外支出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090.34	1,832.60	2,359.0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0.05
债务重组损失	10.64	0.02	0.18
对外捐赠	125.84	116.38	122.43
其他支出	1,818.19	2,151.44	2,169.59
合 计	4,045.01	4,100.44	4,651.28

41、所得税费用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1,866.01	21,222.35	19,572.17
递延所得税调整	-2,506.39	-2,203.34	-2,174.82
其他			
合 计	19,359.62	19,019.01	17,397.35

42、其他综合收益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2.51	-30.1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81.44	-24.07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81.07	-6.03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684.03	-33.58	-6,309.55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25.41	822.52	-744.61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225.41	822.52	-744.61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98.57	5,794.70	-2,173.05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7,941.07	1,925.38	481.16
小 计	-4,942.50	3,869.32	-2,654.21
3.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1,243.26	684.37	58.13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1,243.26	684.37	58.13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210.20	-5,409.79	-2,968.86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8,210.20	-5,409.79	-2,968.86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521.52	-63.68	-6,309.55

43、分部报告

	电力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总收入	1,990,705.09	2,001,811.94	1,974,780.67
营业总成本	1,931,616.43	1,941,421.16	1,914,417.10
其中：营业成本(含金融)	1,891,770.21	1,900,320.72	1,874,038.03
利润总额	70,345.23	67,176.07	65,090.34
净利润	57,050.83	51,992.28	50,644.61
资产总额	2,809,634.88	2,648,542.86	2,395,301.43
负债总额	1,518,508.43	1,441,035.42	1,357,135.08

	其他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总收入	187,947.32	196,914.34	192,842.71
营业总成本	179,916.77	186,996.09	186,698.79
其中：营业成本（含金融）	146,698.66	155,262.23	156,729.76
利润总额	37,592.70	29,984.29	23,048.92
净利润	29,295.20	23,833.13	17,809.06
资产总额	1,045,865.49	948,506.49	823,210.12
负债总额	716,315.91	604,374.57	533,334.44
	抵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总收入	107,302.96	107,307.09	120,546.90
营业总成本	99,785.44	99,450.66	112,648.79
其中：营业成本（含金融）	94,932.28	93,064.32	106,097.74
利润总额	21,422.27	15,350.55	13,199.36
净利润	19,189.99	13,034.61	10,911.12
资产总额	748,057.72	703,398.31	626,265.61
负债总额	516,355.64	422,438.55	423,014.40
	合计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总收入	2,071,349.45	2,091,419.19	2,047,076.48
营业总成本	2,011,747.76	2,028,966.59	1,988,467.10
其中：营业成本（含金融）	1,943,536.59	1,962,518.63	1,924,670.05
利润总额	86,515.66	81,809.81	74,939.90
净利润	67,156.04	62,790.80	57,542.55
资产总额	3,107,442.65	2,893,651.04	2,592,245.94
负债总额	1,718,468.70	1,622,971.44	1,467,455.12

4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7,156.04	62,790.80	57,542.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41.13	-448.81	676.52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39,975.24	227,515.5	201,258.73
无形资产摊销	3,015.20	3,767.27	2,088.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87.11	644.92	697.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 （收益以“-”号填列）	1,672.14	867.50	1,257.6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5.23	217.55	425.35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41	50.00	-58.2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262.36	32,989.09	30,108.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657.82	-14,837.02	-12,412.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79.72	-3,639.48	-933.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0.55	2,985.58	-45.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15.31	-20,017.93	-4,989.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20.45	23,597.57	24,564.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52.49	35,047.09	29,387.0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821.50	351,529.63	329,567.33
②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96,569.76	116,431.71	107,862.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6,431.71	107,862.12	103,324.21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428.31	1,007.65	572.21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007.65	572.21	285.7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441.29	9,005.03	4,824.38

八、或有事项

2015 年末本公司提供担保总金额为 1,043.72 亿元，其中对集团内部单位提供担保金额为 909.12 亿元，对集团外部单位提供担保金额为 134.60 亿元。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2016 年 2 月 16 日，本公司 2016 年度第 1 期超短期融资券在银行间市场顺利发行，发行总额 100 亿元，期限 180 天，发行利率 2.59%。

2、2016 年 2 月 23 日，本公司 2016 年度第 1 期短期融资券在银行间市场顺利发行，发行总额 100 亿元，期限 366 天，发行利率 2.63%。

十、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履行公司决策程序予以批准。